

关于温州市2022年全市和市级预算执行情况及 2023年全市和市级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3年2月8日在温州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温州市财政局

各位代表：

受市人民政府委托，现将2022年全市和市级预算执行情况及2023年全市和市级预算草案提请审议，并请市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同志提出意见。

一、2022年全市和市级预算执行情况

2022年以来，我们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决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的重要指示，在省委、省政府和市委的坚强领导下，认真落实中央和省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以及市第十三次党代会决策部署，忠实践行“八八战略”、奋力打造“重要窗口”，聚焦“续写创新史、走好共富路、争创先行市”主题主线，围绕“千年商港、幸福温州”城市定位，踔厉奋发、笃行不怠，主动服务和保障发展大局，加快构建现代财政制度体系，全面深化预算绩效管理，有力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促进了全市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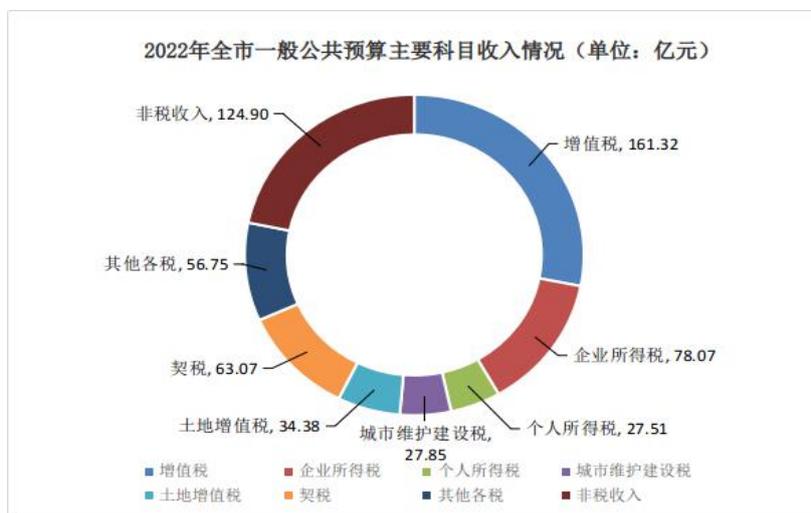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1.全市

2022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573.85亿元，扣除留抵退税因素后同口径下降2.6%，自然口径下降12.7%，完成预算的80.8%^①；加上转移性收入^②868.37亿元，收入合计1442.22亿元。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137.74亿元，剔除新增债券和省级下达车购税等一次性因素后，为1090.02亿元，增长6.3%，完成预算的102.8%；加上转移性支出^③304.48亿元，支出合计1442.22亿元。收支相抵，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由于2022年省与市县之间财力正在结算中，最终数据以实际结算数为准）。

2022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支主要科目执行情况。

主要科目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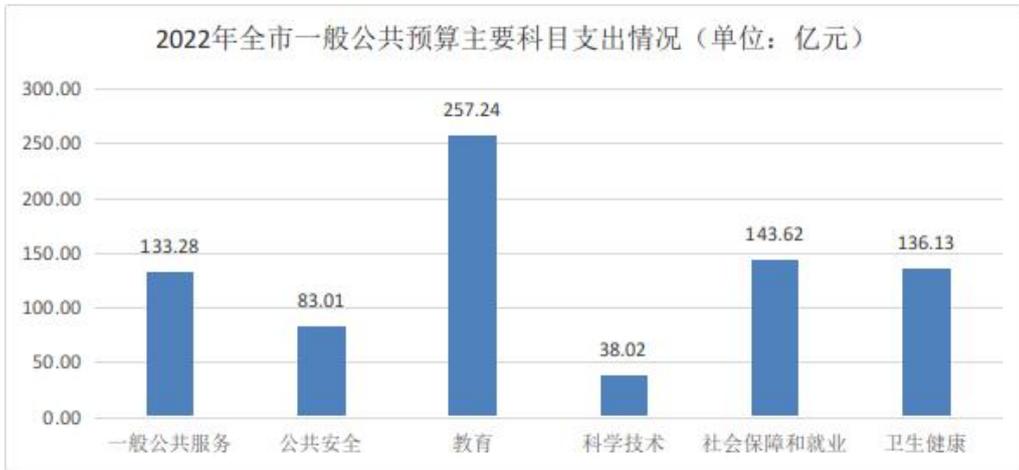


① 2022年国家实行组合式税费支持政策，全市完成留抵退税203.18亿元，扣除留抵退税因素后，全市财政总收入1121.98亿元。

② 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性收入，反映政府间的税收返还、转移支付以及不同性质资金之间的调拨收入。包括：税收返还收入、转移支付收入、一般债券转贷收入、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调入资金和上年结转项目等。分项数据详见附件一《温州市2022年全市和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及2023年全市和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草案）》相关说明及附表。

③ 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性支出，反映政府间的税收返还、转移支付以及不同性质资金之间的调拨支出。包括：上解支出、一般债务还本支出、设立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结转下年项目支出等。分项数据详见附件一《温州市2022年全市和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及2023年全市和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草案）》相关说明及附表。

主要科目支出：



2. 市级^④

（1）市本级

2022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25.96亿元，扣除留抵退税因素后同口径增长2.2%，自然口径下降11.3%，完成预算的82.2%^⑤；加上转移性收入^⑥275.90亿元，收入合计401.86亿元。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61.92亿元，剔除新增债券、高速公路公安交通管理体制调整支出下划及基本医疗保险省级补助调整等因素后，为140.17亿元，增长6.7%，完成预算的100.7%；加上转移性支出^⑦239.94亿元，支出合计401.86亿元。收支相抵，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由于2022年省与市、市与区之间财力正

④ 市级包含市本级和温州海洋经济发展示范区、温州高新区（经开区）、温州生态园等市级功能区；市本级为纯本级。

⑤ 2022年国家实行组合式税费支持政策，市本级完成留抵退税55.78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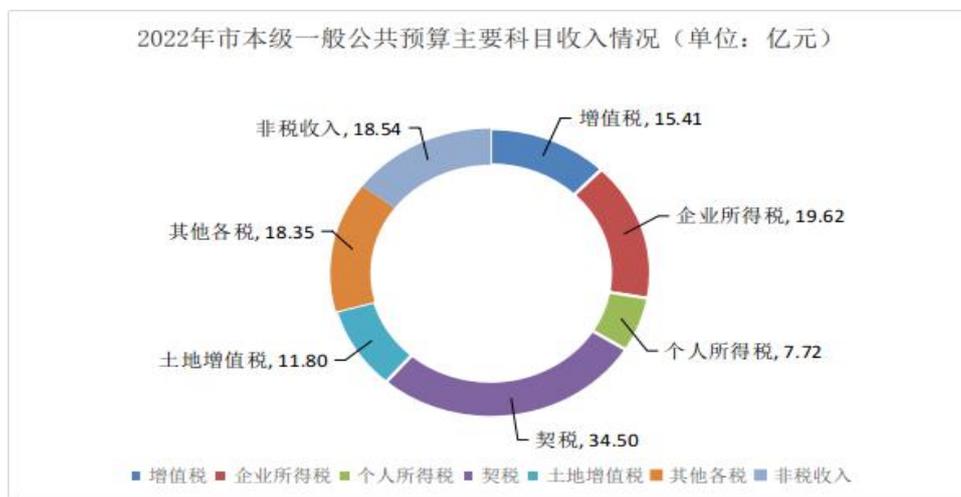
⑥ 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性收入，反映政府间的税收返还、转移支付以及不同性质资金之间的调拨收入。包括：税收返还收入、转移支付收入、一般债券转贷收入、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调入资金和上年结转项目等。分项数据详见附件一《温州市2022年全市和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及2023年全市和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草案）》相关说明及附表。

⑦ 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性支出，反映政府间的税收返还、转移支付以及不同性质资金之间的调拨支出。包括：上解支出、一般债务还本支出、设立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结转下年项目支出等。分项数据详见附件一《温州市2022年全市和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及2023年全市和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草案）》相关说明及附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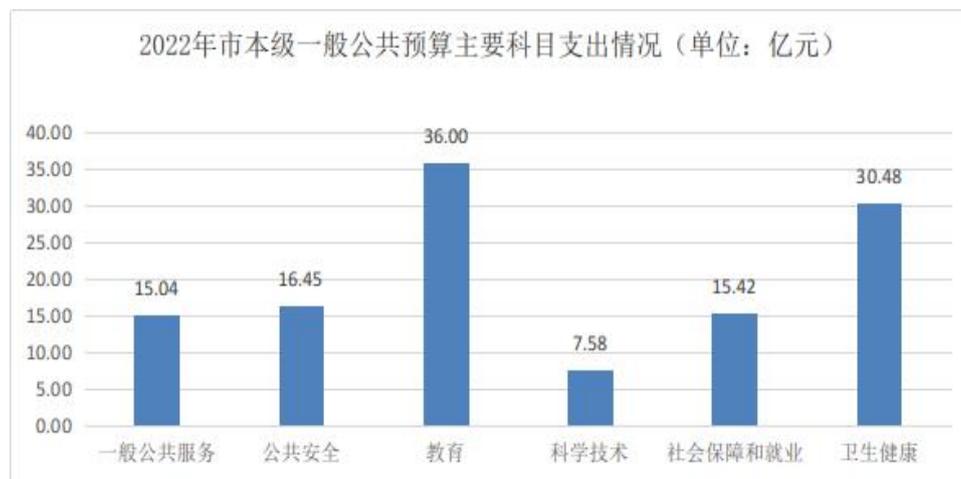
在结算中，最终数据以实际结算数为准）。

2022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主要科目执行情况。

主要科目收入：



主要科目支出：



（2）市级功能区

2022年温州海洋经济发展示范区、温州高新区（经开区）、温州生态园等三个市级功能区（以下简称市级功能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7.04亿元，扣除留抵退税因素后同口径增长1.4%，自然口径下降18.4%，完成预算的72.9%；加上转移性收入20.49亿元，收入合计47.53亿元。市级功能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1.37亿元，增

长17.9%，完成预算的100.2%；加上转移性支出6.16亿元，支出合计47.53亿元。收支相抵，市级功能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1.全市

2022年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1156.56亿元，下降22.5%，完成预算的114.4%；加上转移性收入^⑧757.53亿元，收入合计1914.09亿元。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1425.06亿元，剔除新增债券等一次性因素后，为951.67亿元，下降20.6%，完成预算的106.5%；加上转移性支出^⑨489.03亿元，支出合计1914.09亿元。收支相抵，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

2.市级

（1）市本级

2022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128.26亿元，下降60.6%，完成调整预算的104.4%；加上转移性收入358.38亿元，收入合计486.64亿元。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165.22亿元，剔除新增债券等一次性因素后，为133.73亿元，下降44.9%，完成调整预算的94.8%；加上转移性支出321.42亿元，支出合计486.64亿元。收支相抵，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

（2）市级功能区

2022年市级功能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43.26亿元，下降

⑧ 政府性基金转移性收入，反映政府间的转移支付以及不同性质资金之间的调拨收入。包括上级补助收入、专项债务转贷收入、调入资金和动用上年结转等。分项数据详见附件二《温州市2022年全市和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及2023年全市和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草案）》相关说明及附表。

⑨ 政府性基金转移性支出，反映政府间的转移支付以及不同性质资金之间的调拨支出。包括：专项债务还本支出、调出资金和结转下年支出等。分项数据详见附件二《温州市2022年全市和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及2023年全市和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草案）》相关说明及附表。

61.1%，完成调整预算的72.2%；加上转移性收入52.56亿元，收入合计95.82亿元。市级功能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59.53亿元，下降58.3%，完成调整预算的88.0%；加上转移性支出36.29亿元，支出合计95.82亿元。收支相抵，市级功能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

（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1.全市

2022年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406.05亿元，下降0.4%，完成预算的98.8%。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354.16亿元，增长14.1%，完成预算的105.3%。收支相抵，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本年结余51.89亿元。根据规定，结余基金结转下年继续专款专用。

2.市本级

2022年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⑩296.39亿元，增长2.8%，完成调整预算的100.0%。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249.57亿元，增长13.0%，完成调整预算的100.0%。收支相抵，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本年结余46.82亿元。根据规定，结余基金结转下年继续专款专用。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1.全市

2022年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3.70亿元，增长7.9%，完成预算的100.1%；加上转移性收入0.33亿元，收入合计4.03亿元。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1.41亿元，下降22.9%，完成预算的

^⑩ 2022年开始，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和城乡医疗保险基金实行全市统筹，由市本级统一编制预算，各地不再编制预算。在计算2022年社保基金市本级预算收支增长率时，已将2021年基本医疗保险收支基数调整为全市口径。

58.1%^⑩；加上转移性支出2.62亿元，支出合计4.03亿元。收支相抵，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平衡。

2. 市级

(1) 市本级

2022年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1.34亿元，增长10.3%，完成预算的108.0%；加上转移性收入0.15亿元，收入合计1.49亿元。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72亿元，增长2.2%，完成预算的98.4%；加上转移性支出0.77亿元，支出合计1.49亿元。收支相抵，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平衡。

(2) 市级功能区

2022年市级功能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36亿元，增长113.5%，完成预算的345.6%，收入合计0.36亿元。市级功能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07亿元，下降41.2%，完成预算的93.3%；加上转移性支出0.29亿元，支出合计0.36亿元。收支相抵，市级功能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平衡。

(五) 2022年地方政府债务管理情况

1. 债务限额

2022年省财政厅核定温州市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1268.85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212.75亿元、专项债务限额1056.10亿元。

2. 债务余额

2022年末温州市区地方政府债务余额1268.83亿元，其中：一般债务212.74亿元，占16.8%，较上年增加6.17亿元；专项债务

^⑩ 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未完成预算，主要是苍南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减少，支出相应减少。

1056.09亿元，占83.2%，较上年增加165.79亿元。市区债务余额在省核定的债务限额范围之内。

3.债务变动情况

2022年省代温州市区发行地方政府债券291.90亿元（一般债券22.90亿元，专项债券269.00亿元），其中再融资债券118.00亿元，新增地方政府债券173.90亿元。新增地方政府债券分别用于交通基础设施15.97亿元，占9.2%；教育、科学、医疗等社会事业25.94亿元，占14.9%；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78.99亿元，占45.4%；棚户区改造等保障性安居工程10.46亿元，占6.0%；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25.70亿元，占14.8%；农林水利建设16.84亿元，占9.7%。

4.债务偿还情况

2022年市区共安排还本支出119.94亿元，其中一般债务还本支出16.73亿元，专项债务还本支出103.21亿元。

二、2022年财政工作主要成效

（一）战疫情保健康，抢时争速服务防控大局。围绕“防得住、打得赢、放得开”，全市投入疫情防控资金62.8亿元保障疫苗接种、患者救治等刚性支出，助力科学精准防控。一是支持提高应急处置水平。全市投入2.8亿元保障机场、动车站等重点场所疫情防控，紧急拨付医保基金10亿元缓解医疗机构疫情防控救治压力，投入1.8亿元加快推进ICU收治床位建设，安排1亿元保障重点药品供应，确保疫情有序转段、平稳渡峰，最大程度保护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二是支持提高医疗硬件水平。全市投入3.9亿元用于温州亚定点医院、浙南公共卫生紧急医疗救援基

地、市第六人民医院二期等项目建设，全面提升集中救治能力。**三是支持提高基层救治水平。**全市投入 5635 万元深化医疗卫生山海提升工程和城市医联体、县域医共体建设，撬动建成二乙水平乡镇卫生院 10 家，新改扩建村卫生室（社区卫生服务站）80 个，持续提升基层医疗应急处置和救治能力。

（二）强主体纾企困，全力以赴稳住经济大盘。面对企业发展困境，以真抓实干、真招实招、真金白银为企业带来“及时雨”，注入“强心剂”。**一是退缓免减跑出“最快速度”。**开展稳进提质八大攻坚行动，打出“退、缓、免、减”税费组合拳，全市累计为企业提供 453 亿元现金流，其中办理留抵退税 203.2 亿元；减免国有房屋租金 5.1 亿元，惠及市场主体 2.2 万户次，用财政收入的“减法”换取市场活力的“乘法”。全力支持中小企业参与政府采购，全市政府采购规模 403 亿元，中小企业占比达 83%。**二是要素驱动释放“最大效益”。**全市获批地方政府债券 714.1 亿元，其中新增专项债券 473.4 亿元，占全省比重达 18%，支持专项债券项目 295 个，带动扩大有效投资 3290 亿元。积极争取政策性开发性金融工具支持，全市累计 28 个项目入围国家发改委项目清单，投放金额 43.6 亿元。**三是财金协同营造“最优环境”。**成功获批全国首批中央财政支持普惠金融发展示范区，2022 年全市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5040.7 亿元，同比增长 21.1%，平均贷款利率降至 4.9%。举办“稳经济促发展”专场招标，激励银行加大贷款投放、降低融资成本，全市新增贷款规模超 2100 亿元。

（三）优路径争示范，蹄疾步稳推进共同富裕。扎实有效推

进共同富裕各项工作，全力争创共同富裕市域样板，以温州的“一域先行”为“全省先行”探路示范。一是兜牢共富民生底线。全市投入 9 亿元支持低保提标，惠及低保对象 10.6 万人；发放失业保险稳岗返还 4 亿元，惠及企业 8.5 万家；归集 54 亿元保障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待遇；投入 1 亿元资助困难群众 100% 参保；投入 4.5 亿元加强残疾人基本生活保障，切实提升社会救助和福利保障水平。二是共享共富发展成果。率先打造市域基本公共服务保障标准体系，出台“钱随人走”系列改革方案，在教育、文化、体育等多领域试点，全市投入 11.2 亿元推动义务教育、城市书房、文化驿站、百姓公益健身房等基本公共服务更加普惠均等可及。三是补齐共富交通短板。全市投入 24.7 亿元用于山区 5 县公路网和“四好农村路”建设，全面强化区域交通协同联动，加速推进城乡融合。全市投入 5.5 亿元助力文景高速建成通车，苍泰高速、瑞平苍高速全面开建，支持山区 5 县高质量打造高速公路网。

（四）添动能强支撑，集中财力助推四大振兴。迭代升级集中财力办大事政策体系，全面推进“四大振兴”，支持做强做大“全省第三极”。一是助推“产业振兴”迈上新高度。迭代完善财政科技投入稳定增长机制，全市科技支出 38 亿元，同比增长 16.5%。构建基金链、创新链、产业链融合贯通的政府产业基金支撑体系，促成长三角基金返投我市 28.5 亿元。全力做好世界青年科学家峰会保障工作。二是助推“都市振兴”铺开新画卷。筹集 5.6 亿元支持府东路过江通道、七都二桥、温州美术馆等重大项目开工建设；统筹 79 亿元助推 S2 线主线基本建成，瓯江北口大桥、

瓯越大道南端快速路一期建成投用。全市统筹 64 亿元全力保障老旧小区改造、美丽城镇建设、保障性安居工程等项目，擦亮瓯江新城等“一核十片”城市名片。三是助推“乡村振兴”打开新局面。全市农林水支出 84.4 亿元，有效支持美丽乡村建设、乡村产业发展、“扩中提低”改革等。持续深化财政资金折股量化改革，投入 1 亿元撬动社会资本支持乡村振兴，带动低收入农户户均年增收 2000 元以上。四是助推“文化振兴”绘就新图景。深入开展“迎亚运、讲文明、提品质”行动，全市投入 3.4 亿元支持亚运会场馆改造提升；落实 19.3 亿元支持文化温州发展，全力保障朔门古港遗址勘探保护，重点支持“2022 东亚文化之都·温州活动年”举办，助力“青灯市集”文化 IP 打造，持续擦亮书香社会、墨香城市、阅读温州等文化“金名片”，支持文明城市创建展现新形象。

（五）惠民生增福祉，以人为本护航幸福温州。全市民生支出 887.1 亿元，增长 11%，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的 78%。一是全面保障“一老一小”。全市投入 12 亿元支持儿童友好城市建设，建成儿童友好试点单元 190 个；投入 4 亿元支持公办养老机构、居家养老服务照料中心、老年食堂等养老服务体系革新，持续打响“温馨善育·颐养温州”品牌。二是全域打造“教育高地”。统筹 39.6 亿元助力温州大学、温州肯恩大学等高校实现跨越式发展，温职院争创本科院校，安防学院校园整合提升。投入 62.3 亿元支持优化教育设施布局，新改扩建中小学、公办幼儿园 197 个；向上争取改善基础教育办学资金、规范民办义务教育改革经费 5.3 亿元，推动义务教育资源更加普惠均衡。三是全力压实“稳岗就

业”。全面落实“人才强市、创新强市”首位战略，全市投入 10.2 亿元保障“百万人才聚温州”战略实施。率先推出一次性留工培训补贴政策，支持企业“以工代训”，全市发放留工培训补贴 7433 万元，惠及企业 1.7 万户。出台《温州市区职业技能培训补贴管理办法》，投入 1.2 亿元加强技能人才培养工作。

（六）跨场景优协同，蓄势迸发数改创新动能。全市安排 17.7 亿元坚定推动数字化改革不断向广度和深度拓展，打造了一批优秀实践案例，擘画了数字生活新图景。一是创新打造“惠企利民资金直达智控”在线平台。以企业和群众需求为导向，将 5474 个政策项目集成到一个数字化平台，打造 24 小时不打烊的服务窗口，推进制度供给统一规范在前、奖补政策智能推送在前、兑现系统集成服务在前、政策绩效精准推演在前，实现财政奖补资金 100% 线上闭环快速兑现。二是创新打造“一库一码全链条”监管系统。集成迭代社会审计报告“一库一码全链条”监管系统并在全省应用，覆盖 473 家会计师事务所、6676 名注册会计师，归集报告超 58 万份、异常预警 2700 余频次，进一步规范财务审计秩序、促进注册会计师行业健康发展。该应用成功列入全省“一地创新、全省共享”“一本账 S₀”。三是创新打造“三仓融合资产管理”应用场景。创新构建以公物仓为基础、公益仓为提升、罚没仓为补充的现代化财政管理“驾驶舱”，实现资产余缺科学调剂、资产配置高效集成、资产管理精密智控，进一步提高资产利用效率，节约市本级行政运行成本约 700 万元。

（七）夯基础提效能，机制重塑强化治理能力。着力推动治

理方式、手段、机制系统性重塑，系统治理、依法治理、精准治理效能全面提升。一是过好党政机关紧日子。坚持以党政机关过“紧日子”换老百姓过“好日子”，创新出台《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负面清单》，明确 18 项 81 条负面事项，进一步划清政策红线，确保过“紧日子”要求落到实处。全市压减非刚性、非重点项目支出 9.5 亿元。二是压实预算管理定盘星。大力推进预算编制、预算公开、预算审核、支付清算等工作，坚持加快支出和规范使用并举，构建常态化财政资金直达机制。修订完善资金审批制度，全面规范审批方式、审批权限、审批流程，进一步强化预算刚性约束。稳妥有序推进温州湾新区财政体制调整，确保“财权与事权相匹配、利益与事权相协调”。三是打出财政监管组合拳。迭代财政“3+1 大监督”体系，以地方财经秩序专项检查为总牵引，聚焦楼堂馆所、“一企一策”、“三公”经费等重点领域组织专项整治、常态监督，全市累计发现并整改问题 200 余个。

（八）除隐患保安全，最严标准守牢风险底线。系统重塑覆盖事前、事中、事后的风险防控体系，牢牢守住财政安全运行底线。一是守牢“三保”风险基线。建立县（市、区）“三保”监管服务机制，强化库款风险预警，特别加强对土地出让收入和专项债使用、还本、付息的测算，科学统筹重要节点库款调度工作，防范化解支付风险，确保财政运行平稳可持续。二是守牢债务风险防线。全面梳理各主体年度化债情况，量身定制债务化解“四张清单”，系统推进“一债一策”“一地一策”工作，2022 年全市化债完成率 130.7%。全面推进政府性债务降成本置换工作，全市政府性债务平均成本降至 3.9%，每年节约利息约 4 亿元。三是

守牢社保风险底线。全域做实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市级统筹，实现基金统收统支，落实政府补助和资助参保责任。落实社保减负政策，全市缓缴社保费 20.3 亿元，把握好稳市场主体和保基金平稳运行的“度”和“效”。加强基金预算和收支管理，多渠道筹集社保风险准备金 43.2 亿元，持续做大风险储备“蓄水池”，着力防范化解支付风险。

与此同时，我们认真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2022 年，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和市政协第十二届第一次会议共提出与财政相关的建议提案 379 件，其中主办件 11 件，内容涉及公共财政、政府投资、经济建设、民生支出、政府采购、疫情防控、教育投入等多个方面。根据会议决议精神和建议提案办理的有关要求，我们严格落实办理责任，认真开展调查研究，主动、及时与代表沟通，不断提高办理工作质量，实现按时办结率、面商率、满意率“三个 100%”。注重将代表建议和提案办理与推进财政改革发展相结合，通过认真吸收借鉴和采纳代表委员提出的意见建议，更好地优化政策设计、推进财税改革、完善财政管理。

这一年来取得的成绩，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科学指引的结果，是市委带领全市人民攻坚克难的结果，是市人大、市政协有效监督的结果。同时，我们也清醒地看到，在预算执行和财政工作中还面临着一些困难和挑战，如受宏观经济形势及疫情等超预期因素影响，叠加超大规模退税缓税政策，财政收入增速放缓，与全年计划目标存在差距；部分项目资金使用绩效有待进一步提高；财会监督有待进一步加强等。对此，我们将高度重视，通过深化改革、完善制度、严格管理等系列扎实有效

的举措切实加以解决。

三、2023年预算草案

(一) 2023年财税经济形势分析

随着稳经济政策持续发力，组合式税费支持政策效应逐步释放，全市经济延续恢复发展态势，叠加优化疫情防控措施对经济的积极影响，为财政收入增长奠定了坚实基础。但同时，经济恢复面临的不稳定、不确定因素仍然存在，财政收入可持续增长面临不确定性；财政支出方面，各领域对财政资金需求较大，稳经济、保民生等重点领域支出需要加强保障，财政收支矛盾仍然突出。要进一步统筹发展和安全，建立可持续的财政保障机制，持续优化支出重点和结构，提升财政资金效益和政策效能，切实保障各项重大决策部署落到实处。

(二) 2023年预算编制指导思想

2023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是“八八战略”实施20周年，是“十四五”规划实施的关键之年。按照省委、市委对经济工作的总体部署以及财政改革总体要求，结合对2023年财政收支形势的分析和预测，全市2023年财政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扎实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把高质量发展作为首要任务，把缩小“三大差距”作为主攻方向，更好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突出做好稳增长、稳就业、稳物价工作。推动积极的财政政策加力提效，注重精准、更可持续；加强财政资源统筹，

集中财力办大事；坚持党政机关过紧日子，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严肃财经纪律，强化预算约束和资金绩效，有效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加快构建具有温州特色的现代财政体系，支持再创民营经济新辉煌、再谱改革开放新篇章，为加快建设更具活力的“千年商港、幸福温州”，努力在中国式现代化进程中续写温州创新史贡献财政力量。

结合财政收入增长与GDP增长基本同步的要求，2023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目标初步安排建议为增长6.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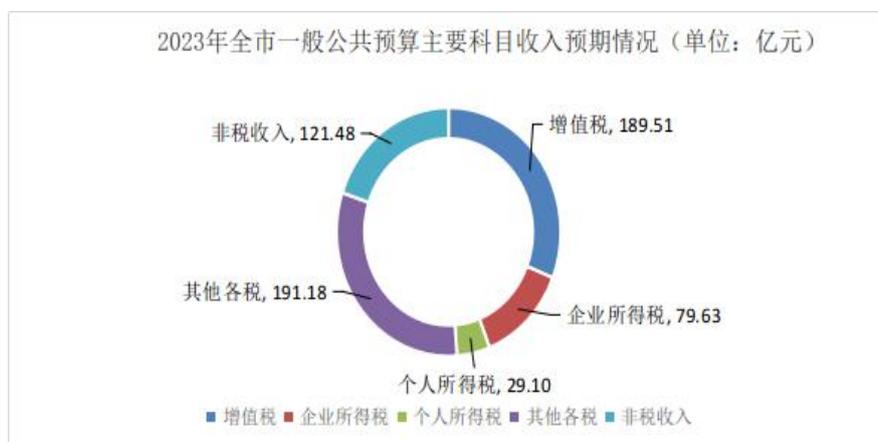
（三）一般公共预算草案

1.全市

2023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610.90亿元，增长6.5%；加上转移性收入763.10亿元，收入合计1374.00亿元。拟安排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156.06亿元，增长5.5%^⑩；加上预备费14.15亿元、转移性支出203.79亿元，支出合计1374.00亿元。收支相抵，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期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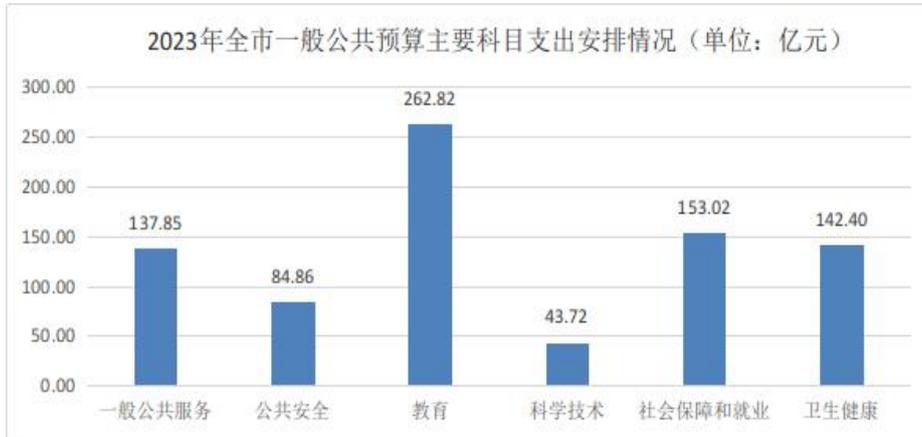
2023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支主要科目情况。

主要科目收入预期情况：



^⑩ 全市上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为1137.74亿元，剔除新增债券42亿元后，为1095.74亿元。

主要科目支出安排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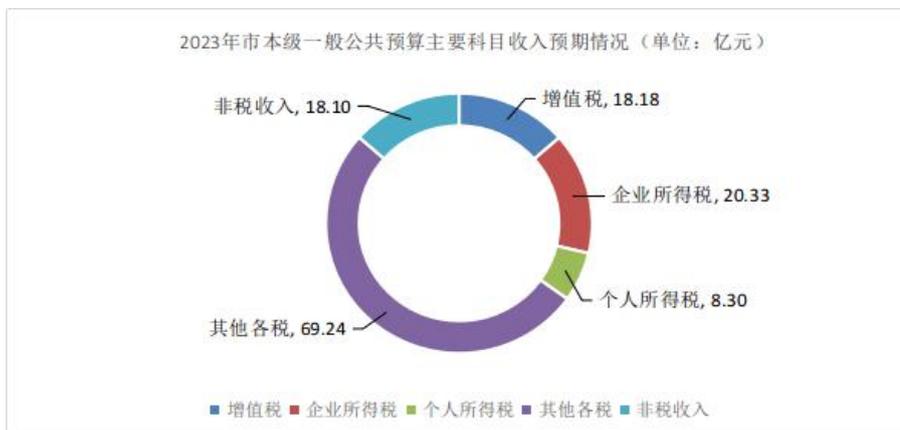
2. 市级

(1) 市本级

2023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134.15亿元，增长6.5%；加上转移性收入204.07亿元，收入合计338.22亿元。拟安排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68.25亿元，剔除疫情防控支出等一次性因素后，为166.08亿元，增长5.5%^⑨；加上预备费2.30亿元、转移性支出167.67亿元，支出合计338.22亿元。收支相抵，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期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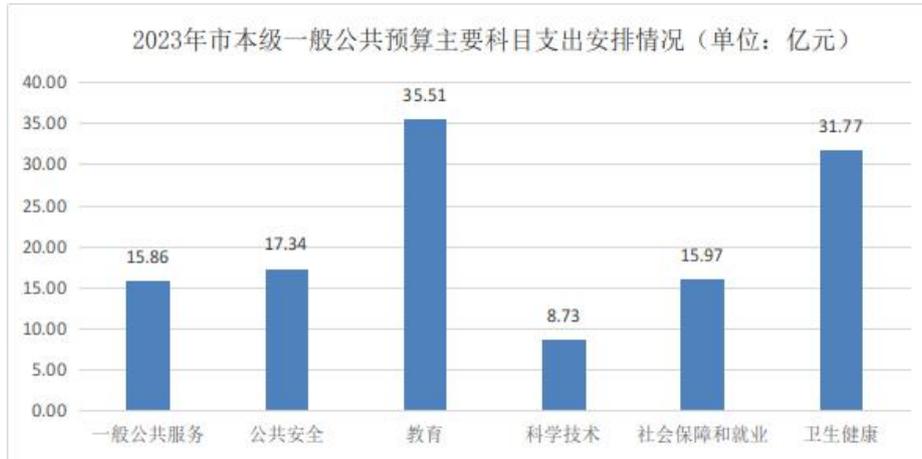
2023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主要科目情况。

主要科目收入预期情况：



^⑨ 市本级上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为161.92亿元，剔除新增债券及预备费等一次性支出4.54亿元后，为157.38亿元。

主要科目支出安排情况：



（2）市级功能区

2023年市级功能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④36.18亿元，增长34.0%；加上转移性收入14.25亿元，收入合计50.43亿元。拟安排市级功能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⑤28.70亿元，增长5.2%；加上预备费0.44亿元、转移性支出21.29亿元，支出合计50.43亿元。收支相抵，市级功能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期平衡。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草案

1.全市

2023年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期1337.60亿元，增长15.7%；加上转移性收入112.21亿元，收入合计1449.81亿元。拟安排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1090.20亿元，增长14.6%；加上转移性支出359.61亿元，支出合计1449.81亿元。收支相抵，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预期平衡。

2.市级

（1）市本级

^④ 2022年高新区（经开区）四至范围调整，预算数为新区区域调整后的预算数，增幅较高。

^⑤ 2023年高新区（经开区）社会事务划转龙湾区，预算数为新区社会事务支出调整后的预算数。

2023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期198.50亿元，比上年调整执行数增长16.3%^⑯；加上转移性收入41.50亿元，收入合计240.00亿元。拟安排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202.66亿元，比上年调整执行数增长20.1%^⑰；加上转移性支出37.34亿元，支出合计240.00亿元。收支相抵，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预期平衡。

（2）市级功能区

2023年市级功能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期112.91亿元，增长161.0%；加上转移性收入21.42亿元，收入合计134.33亿元。拟安排市级功能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117.19亿元，增长96.9%；加上转移性支出17.14亿元，支出合计134.33亿元。收支相抵，市级功能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预期平衡。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草案

1.全市

2023年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预期421.24亿元，增长3.7%。拟安排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368.54亿元，增长4.1%。收支相抵，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当年预期结余52.70亿元。根据规定，结余基金结转下年继续专款专用。

2.市本级

2023年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预期300.06亿元，增长1.2%。拟安排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258.52亿元，增长3.6%。收支相抵，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当年预期结余41.54亿元。根据规定，结余基金结转下年继续专款专用。

^⑯ 2023年高新区（经开区）社会事务划转龙湾区，预算数为新区社会事务支出调整后的预算数。

^⑰ 市本级上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为161.92亿元，剔除新增债券及预备费等一次性支出4.54亿元后，为157.38亿元。

(六)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草案

1. 全市

2023年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期3.01亿元，下降18.6%；加上转移性收入0.41亿元，收入合计3.42亿元。拟安排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1.82亿元，增长29.0%；加上转移性支出1.60亿元，支出合计3.42亿元。收支相抵，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期平衡。

2. 市级

(1) 市本级

2023年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期1.19亿元，下降11.3%；加上转移性收入0.10亿元，收入合计1.29亿元。拟安排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69亿元，下降4.7%；加上转移性支出0.60亿元，支出合计1.29亿元。收支相抵，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期平衡。

(2) 市级功能区

2023年市级功能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期0.17亿元，下降53.9%；加上转移性收入0.15亿元，收入合计0.32亿元。拟安排市级功能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27亿元，增长283.3%；加上转移性支出0.05亿元，支出合计0.32亿元。收支相抵，市级功能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期平衡。

(七) 2023年地方政府债务预算管理

2023年1月底，省财政厅提前下达温州市区部分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100.91亿元。温州市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暂按2022年限额1268.85亿元，加上提前下达温州市区部分新增限额100.91亿元，合计1369.76亿元把握。2023年提前下达温州市区部分新

增限额待分配方案明确后，再依法编制调整预算方案（草案）提交市人大常委会审议批准。

四、认真做好2023年财政改革和管理工作

（一）聚焦强企惠企，持续巩固经济向好态势。精准承接中央五大政策和省“8+4”经济政策，强力推进创新、改革、开放三大领域三个“一号工程”，全力保障一揽子稳经济政策高效精准实施，2023年为市场主体减负300亿元以上。切实落实“两个毫不动摇”，优化营商环境，突出对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以及困难行业的支持。深化财政科技经费分配使用机制改革，促进企业转型升级和提升创新能力。大力推进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深入实施产业链链长制“十个一”机制，提速打造两大万亿级产业集群，做大做强新能源产业“核风光水蓄氢储”全链条，深入实施“专精特新加快成长”行动。加大产业链招商力度，紧盯世界500强、头部企业和创新型、强链型、补链型项目开展精准招商。

（二）聚焦科学谋划，稳步增强财源发展动能。健全市县纵向联动、财税横向贯通的收入组织长效机制，做好组织收入牵头、预判和谋划工作，强化部门协同联动，压实属地政府主体责任，优化土地出让政策“工具箱”，全力稳定预期。迭代升级财政运行数字智控应用系统，持续提升收入监测和分析的精细化水平。加强上级转移支付资金的争取力度，驰而不息做好真抓实干督查激励工作，努力实现更大突破。适当提高专项债券使用集中度，优先支持成熟度高的项目和在建项目，并科学制定分配方案，向强基础、补短板、利长远的项目倾斜。实行政府债券资金“借、用、管、还”全生命周期闭环管理，加强债券资金使用进度的督

促指导，推动尽快形成实物工作量和投资拉动力，确保政府投资力度不减。

（三）聚焦财政治理，全面强化预算刚性约束。落实落细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要求，把过紧日子作为常态化纪律要求和预算编制长期坚持的基本原则，建立健全节约型财政保障机制，加强一般性支出和“三公”经费预算管理。加快推进预算支出标准体系建设，因地制宜完善预算支出标准库，提高预算管理的科学化、标准化水平。将绩效理念和方法深度融入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构建事前事中事后绩效管理闭环机制，加强新出台重大政策、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有序推动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健全财政资金监督机制，加强财会监督，及时发现并全面整改违反财经纪律的行为。

（四）聚焦共建共享，高标打造共富实践成果。持续推进“钱随人走”制度体系改革，推进基本公共服务保障标准体系改革试点，建立“一清单三机制”，促进基本公共服务普惠均等。支持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促进城乡融合发展，变革重塑“大三农”政策体系框架，建立健全财政长效稳定保障机制，稳步提高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农村农业的比例。动态完善义务教育教师待遇和农村中小学教师生活补助政策，并向偏远地区教师倾斜。持续加大财政保障力度，支持深入实施就业优先战略，完善重点群体就业支持体系，加强困难群众兜底帮扶，完善“一老一小”服务保障体系，支持“共富工坊”提质扩面。迭代升级资产管理“三仓融合”共享共用平台，加速温州“浙里捐赠”数字应用场景落地。

（五）聚焦要素支撑，有力助推城市能级提升。统筹土地、资本、技术、政策各方面要素，推动财政金融政策与投融资实践相结合，更好保障城市能级提升，助力构建“一轴一带一区”城市发展新格局。全力支持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城市建设，支持打造“5321”高铁时空圈，重点保障市域铁路 S3 线、机场三期扩建工程、温州南动车所、苍泰高速、甬莞高速洞头支线等项目开工建设，提速推进杭温高铁、温州北站枢纽、市域铁路 S2 线、金丽温高速东延段、瑞平苍高速等项目，深入谋划轨道交通 M 线、东部交通枢纽等重大项目投融资方案。全力做好朔门古港遗址、亚运会温州赛区资金保障工作，持续撬动社会资本办文化、办体育，构建文体全方位繁荣新格局。

（六）聚焦普惠均衡，不断增进美好民生福祉。全力保障民生支出，继续将财政支出增量的三分之二以上用于民生，提升支出政策和资金的指向性、精准性、有效性，让“幸福温州”成色更足。进一步完善基础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统筹财力保障“双减”“民转公”等重大改革顺利推进。支持加快高等教育内涵发展，在温高校争创国家“双一流”学科。保障温台职教高地建设，强化中高职人才一体化培养。深化媒体融合改革，支持融媒中心主动对接市场、适应市场。全面做实基本医疗保险市级统筹，建立覆盖全民的长期护理保险制度。创新医防协同、医防融合机制，健全公共卫生体系，提高重大疫情早发现能力，加强重大疫情防控救治体系和应急能力建设。优化生育支持政策体系，降低生育、养育、教育成本。

（七）聚焦改革创新，牢牢夯实财政管理基础。持续推进“浙企一表通”等试点任务，加快“一库一码全链条”各类监管服务应用场景落地，创新打造“惠农政策一键查”平台，放大数字化改革的裂变效应。深化迭代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推动部门预算编制有机融合。深化落实直达资金常态化管理机制，加强动态监管，依法依规加快支出进度，确保直达资金安全高效惠企利民。创新推进实施资产管理绩效评价，持续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重构行政事业单位财会管理新格局，数字赋能加大外部监督检查力度。

（八）聚焦风险防控，坚决守牢安全发展底线。严格执行政府投资项目立项前财政承受能力和债务风险评估机制，全面抓实项目资金保障、偿债资金来源和风险防控预警，坚决遏制新增隐性债务。深入实施“一债一策”“一地一案”化债行动，稳妥有序化解存量隐性债务。紧盯局域隐性债务清零试点动向，提前做好工作预案。加强基层“三保”运行监控，筑牢兜实“三保”底线。持续完善社保基金风险监测预警机制，滚动编制社保基金中期收支规划，做好跨周期谋划、长周期安排。配合推进失业保险省级统筹，强化社保基金抗风险能力。守好国有金融资本管理边界，严格落实出资人职责。

各位代表，2023年我们将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省委省政府和市委的坚强领导下，严格按照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的决议和要求，牢记嘱托、感恩奋进，在中国式现代化新征程中奋力续写创新史、走好共富路、争创先行市，为加快建设更具活力的“千年商港·幸福温州”

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 附件: 1.温州市2022年全市和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及2023年全市和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草案)
- 2.温州市2022年全市和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及2023年全市和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草案)
- 3.温州市2022年全市和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及2023年全市和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草案)
- 4.温州市2022年全市和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及2023年全市和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草案)
- 5.温州海洋经济发展示范区2022年预算执行情况及2023年预算(草案)
- 6.温州高新区(经开区)2022年预算执行情况及2023年预算(草案)
- 7.温州生态园2022年预算执行情况及2023年预算(草案)